

朝陽科技大學「品嘉建設胡偉良博士勤學獎學金」設置辦法

2026 年 09 月 16 日訂定(V1.1)

- 第一條 品嘉建設胡偉良博士為協助朝陽科技大學營建工程學系（以下簡稱本系）在校學生專心向學，特設置「品嘉建設胡偉良博士勤學獎學金」（以下簡稱本獎學金）。
- 第二條 本獎學金之申請每學期辦理一次，申請人須於開學之日起二個月內，向朝陽科技大學營建工程系申辦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第三條 本獎學金名額為**每學期二名**，提供本系四年制在學學生及碩士班在學學生申請，並委由該系學生事務委員會審查通過後決定之。
- 第四條 本獎學金金額，每名定為新臺幣貳萬伍仟元整。
- 第五條 本獎學金申請人，應具備條件如下：
- 一、前學年成績平均七十分(含)以上、操行成績八十分(含)以上（新生入學第一學期不受此限）。
 - 二、**成績優異或考取國家考試相關證照者(非必要條件)。**
 - 三、家境清寒（含失業家庭或家庭經濟困難，非必要條件）。
 - 四、前一學期末領有新台幣一萬元(含)以上之校內外各項獎學金者為原則。
 - 五、營建系學會會員。
- 第六條 申請人應檢送下列資料：
- 一、申請表一份。
 - 二、前學年成績證明書正本一份。
 - 三、家庭情況之事實陳述及導師簽名表。
 - 四、**品嘉建設公司簡介與特色報告書(自行搜尋相關資料，至少 3 頁，須包含心得感想 300 字)。**
 - 五、**品嘉建設—實習意願調查表。**
- 第七條 本辦法經本系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朝陽科技大學「品嘉建設胡偉良博士勤學獎學金」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姓 名		學 號	
學 制 系 級	營建工程 系 ☐ 四技 ☐ 碩士班 年 班		
聯絡電話			
申請標準	一、 前學年成績平均七十分(含)以上、操行成績八十分(含)以上（新生入學第一學期不受此限）。 二、 成績優異或考取國家考試相關證照者。 三、 家境清寒（含失業家庭或家庭經濟困難，非必要條件）。 四、 前一學期未領有新台幣一萬元(含)以上之校內外各項獎學金者為原則。 五、 營建系學會會員。		
檢附文件	☐前學年成績證明書正本 ☐家庭情況之事實陳述及導師簽名表 ☐品嘉建設公司簡介與特色報告書(自行搜尋相關資料，至少 3 頁，須包含心得感想 300 字) ☐品嘉建設一實習意願調查表 前四項文件皆須檢備，並請依序排列後於左上角裝訂 ◎其他 _____		
營建工程系系辦 公室初審意見			

營建工程系 學生事務委員會 複審結果	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

家庭情況之事實陳述及導師簽名表

※請述明父母、家中兄弟姐妹職業狀況、家庭經濟狀況、本人就學情形及其他特殊需助學之情形。

導師簽名：

備註：

- 1.國字請用標楷體字型、大小為 **12**
- 2.英文及數字請用 Times New Roman。

朝陽科技大學營建工程系
品嘉建設胡偉良博士勤學獎學金

品嘉建設公司簡介與特色報告書

班級：

姓名：

學號：